

GF—2015—0212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咨询人（全称）：新疆吉诚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5 年政府投资类项目（第一批）全过程跟踪审计（二次）-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黑山产业园生产供水项目（一期）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2. 工程地点：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3. 工程规模：新建生产用供水管线 27.06 公里，其中 D N800mm 供水管道 17.1km、D N600mm 供水管线 3.9km、D N500mm 供水管线 4.9km 及配套附属设施，包括：阀门井、排气井、排泥井、流量计井、测压及智慧水务设施。项目起点为同信电厂现状 D N900mm 管道（位于产业园西侧），终点至金能矿业北侧。

4. 投资金额：12279.73 万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建设工期或周期：10 个月

7. 其他：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建设前期阶段：对控制价进行编制、对招标文件、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法人内控制度建立情况进行审查；项目实施阶段：项目管理部门内控制度设置和落实情况、隐蔽工程核查、设计变更审查、合同履行审查、工程索赔、设备、材料价格、工程价款结算进行审查；工程竣工阶段：资料的真实、完整性，建设程序、成本控制、成本结算、及有关的财务收支、全过程的经济技术活动开展全过程跟踪审计。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附录 A 及“委托人的委托函”。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项目立项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竣工结（决）算审计等全部工作完成并出具完整审计报告，移交全部审计资料至招标人为止。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依据清晰。审计成果资料，达到招标人使用要求，服务工作优质高效。

五、酬金或计取方式:

- 1. 酬金: 650000.00 (大写 (陆拾伍万元整))。
- 2. 计取方式: 按中标金额 650000.00 元计取造价咨询费。

酬金或计取方式详见附录 A。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委托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 (如果有);
-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 4. 通用条件;
-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 (包括补充协议) 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 2025 年 6 月 10 日。
- 2. 订立地点: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贰 份,咨询人执 贰 份。

委托人: (盖章)

咨询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 所:

住 所:

账 号:

账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词语定义、语言、解释顺序与适用法律

1.1 语言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 _____。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执行通用条款 1.3 款_____。

1.3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_____ / _____。

2. 委托人的义务

2.1 提供资料

委托人按照附录 C 约定无偿向咨询人提供与本合同咨询业务有关资料的时间为：签订合同后 _____ 个工作日内。

2.2 提供工作条件

2.2.1 项目咨询人员使用附录 D 中由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支付使用费的标准为：_____。

2.3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其权限范围：项目实施过程中为咨询人提供协调工作。

2.4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____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3. 咨询人的义务

3.1 项目咨询团队及人员

3.1.1 项目咨询团队的主要人员应具有水利造价工程师资格条件，团队人员的数量为5人。

3.1.2 项目负责人为：张奇，项目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的权限为：配合委托人按国家计价标准完成咨询合同内容。

3.1.3 咨询人更换项目咨询团队其他咨询人员的约定：_____ / _____。

3.1.4 委托人要求更换咨询人员的情形还包括：_____ / _____。

3.2 咨询人的工作要求

3.2.1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有关资料的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的资料还包括：____/____。

3.2.2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咨询成果文件的名称、组成、时间、份数及质量标准：详见附录 B。

3.2.3 咨询人应在收到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建议或者异议____日内给予书面答复。

3.3 咨询人的工作依据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约定的造价咨询服务适用的技术标准、规范、定额等工作依据为：(1) 相应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委托咨询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和标准规范；(2) 委托咨询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设计变更、招投标文件等技术性文件；(3) 本合同及后续签订的补充或变更协议；(4) 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相关的其它合同；(5) 委托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的往来函件、会议纪要等。

3.4 使用委托人房屋及设备的返还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____日内移交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移交的方式为____/____。

4. 违约责任

4.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1.1 委托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____/____。

4.1.2 委托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____/____。

4.1.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计算并支付：____/____。

4.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

4.2.1 咨询人出现以下行为，视为违约行为，并支付一定比例违约金。

1) 咨询人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委托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咨询人应退还委托人已支付款项，并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违约金。

2) 咨询人未在委托人要求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控制价、工程进度款等相关阶段性审核报告等）提交期限内向委托人提交成果的，每超期 1 天，须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0.5%违约金。

3) 咨询人未按合同质量要求或委托方要求完成咨询服务工作，提交审核成果经审

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审核后，若审核结果偏大，委托人有权依据实际情况扣减咨询服务费。

（偏差=（|核对后的审定价-报送甲方备案的内控价|）/核对后的审定价），若偏差小于等于 3%，咨询费不扣减；若偏差为 3%-4%（含），扣减该基本咨询费的 20%，偏差为 4%-5%（含），扣减该基本咨询费的 40%；偏差为 5%-6%（含），扣减该基本咨询费的 60%，以此类推（扣减不超过咨询费总额）；

4）本项目严格按照项目批复投资金额进行跟踪审计服务，若项目结算价超批复建安费，委托人有权不再支付剩余服务费，同时咨询人另须向委托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违约金。

5）本合同生效后，因咨询人原因终止或解除合同的，咨询人应返还委托人已支付的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5. 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备注
第一次	审计单位进场后	15.56%	101142.5 元	支付合同金额的 15.56%
第二次	工程进度达 50%时	44.44%	288857.5 元	支付合同金额的 44.44%
第三次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40%	260000.00 元	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备注：实际上根据以往支付时间节点据实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汇率为： / ，其他约定 / 。

5.2 支付申请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日期 日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

5.3 支付酬金付款前，咨询人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6. 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6.1 合同变更

6.1.1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履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

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__计取。

6.2 合同解除

6.2.1 双方约定解除合同的条件还包括：一方或双方违约。

6.2.2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合同解除，双方约定损失的分担如下：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解除的，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损失。

7. 争议解决

7.1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30日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当地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7.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2种方式：

- (1) 提请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 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考察及相关费用

咨询人经委托人同意进行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咨询人支付。

差旅费及相关费用的支付：咨询人。

8.2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_____。

8.3 保密

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长期。

咨询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长期。

第三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长期。

8.4 联络

8.4.1 任何一方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示、要求、决定等，均应在7日内送达对方指定的接收人和送达地点。

8.4.2 委托人指定的送达接收人：_____，送达地点：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电子邮箱：_____。

咨询人指定的送达接收人：_____，送达地点：_____，电子邮箱：_____

8.5 知识产权

委托人提供给咨询人的图纸、委托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委托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 委托人。

咨询人为履行本合同约定而编制的成果文件，其著作权属于 咨询人。

双方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须遵守以下约定：咨询人应积极配合委托人提交相应成果文件，双方不得对合同另一方造成利益损害及名誉损坏

9. 补充条款

跟踪审计单位进场前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在签约酬金中扣除相应费用。

委托人对咨询人在服务过程中的质量、成果、人员配备情况等内容建立考核机制，对完成质量不高、不符合委托人要求的按照考核细则扣减其相应服务费用。

咨询人若出现以下行为之一，委托人有权视情况要求咨询人承担相应相应责任，赔偿实际损失的 100%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咨询人向委托人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可向行业主管部门报告，将咨询人列为失信“黑名单”。

1. 在造价咨询活动中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保质保量提交成果文件，给委托人造成重大业务事故或重大经济损失的；

2. 在造价咨询活动中提交的成果文件经复审后查出在工程量计算、材料价格计取上存在严重错误，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3. 在造价咨询活动中不按合同约定配备相应技术人员，经委托方催告后，拒不整改的；

4. 在咨询活动中以给回扣、恶意压低收费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采用其他方式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的；

5. 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或者两个以上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

6. 转包或承接他人转包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允许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

7. 咨询单位从事咨询业务相关人员与施工单位或材料供应商等单位相互串通、利益输送，签认虚假工程量或材料价格；

8. 泄露委托人及相关当事人，技术和商务秘密的；

9. 被行业主管部门通报 3 次及以上或行政处罚或纳入黑名单的；